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文件

གཉན་རྫོང་རྫོང་རང་བྱུང་ཐོན་ཁུངས་དང་ནགས་ལས་རྩ་བ་ཅུང་གི་ཡིག་ཆ།

聂自资林草〔2025〕37号

签发人：索朗巴桑

关于2024年度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 自评情况的报告

聂荣县财政局：

根据那曲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那财监〔2025〕2号）文件要求，经梳理，我局2024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共计11个，本次我局对下表中的11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11个项目共计安排预算资金7,992.34万元，实际支付数5,149.95万元，未支付2,842.39万元，预算执行率64.44%。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见下表：

序号	预算项目	文号	预算年度	批复数	调剂数	预算数	支付数	占预算%	未支出数
				1,119.95	6,872.39	7,992.34	5,149.95	64.44%	2,842.39
1	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资金	聂财预指(2024)157号	2024		1,423.63	1,423.63	972.99	68.35%	450.64
2	国家公园建设管护岗位补助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1,051.20		1,051.20	1,051.20	100.00%	
3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补助资金(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	聂财预指(2024)32号	2024		474.59	474.59	150.25	31.66%	324.34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补助资金(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	聂财预指(2024)32号	2024		94.86	94.86	94.86	100.00%	
	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资金项目	聂财预指(2024)268号	2024		724.79	724.79	0.53	0.07%	724.26
4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	聂财预指(2023)88号	2023	21.00	-0.12	20.88	20.88	100.00%	
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	聂财预指(2023)31号	2023	9.00		9.00	9.00	100.00%	
6	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补助	聂财预指(2024)63号	2024		3.00	3.00	3.00	100.00%	
7	第五批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156号	2024		4,068.69	4,068.69	2,727.03	67.02%	1,341.66
8	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指标(森林	聂财预指2024101号	2024		30.00	30.00	28.65	95.50%	1.35

序号	预算项目	文号	预算年度	批复数	调剂数	预算数	支付数	占预算%	未支出数
	草原防火补助)								
9	生态岗位补助	聂财预指(2024)144号	2024		27.67	27.67	27.62	99.83%	0.05
	生态岗位补助	聂财预指(2024)144号	2024		25.28	25.28	25.22	99.75%	0.06
10	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	聂财预指(2023)31号	2023	8.75	0.00	8.75	8.75	100.00%	
11	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30.00		30.00	29.97	99.91%	0.03

现将我局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情况呈上，详细情况见附件。

- 附件：1. 2023年度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2. 2023年三江源国家公园建设管护岗位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3.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补助资金(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4. 2024年聂荣县草原有害生物绿色防控绩效自评报告
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6. 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7. 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2023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转移支付(第五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8. 森林草原防火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9. 生态岗位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10. 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11. 有害生物防治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聂荣县自然资源局和林业草原局办公室

2025年3月20日印发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
资金”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1423.63 万元

整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对聂荣县查当乡色古龙已村退化草原保护修复实际完成率	≥24000亩
		指标2: 修建安设防护型网围栏实际完成率	≥132处
	质量指标	指标1: 按照岗位职责履职情况考核	合格
		指标2: 2024年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 护栏安装及时率	100%
		指标2: 本年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4年
	成本指标	指标1: 实施项目投资金额	≤1423.63万元
		指标2: 平均成本控制率	0.0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三江源片区自然保护地国家自然保护率	≥70%
		指标2: 通过实施项目，使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指标2: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指标2: 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人满意度达 90%。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资金资金预算1423.63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1423.63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972.99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

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100%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对聂荣县查当乡色古龙巴村退化草原保护修复实际完成率	≥24000亩	16800亩
		指标2：建造安装防护型网围栏实际完成率	≥132套	132套
	质量指标	指标1：按照生态岗位履职情况考核	合格	合格
		指标2：2024年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护栏安装及时率	100%	100%
		指标2：本年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4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指标1：实施项目投资金额	≤1423.63万元	972.99万元
		指标2：采购成本控制率	0.05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73%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基本显著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基本显著
		指标2：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 90%。	90%	8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赉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423.63	972.99		6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23.63	972.99		68.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评价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已完成退化草原保护修复16800亩,建造安装防护型网围栏132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对聂荣县查当乡色古龙巴村退化草原保护修复实际完成率	≥24000亩	16800亩	目前刚办理完施工许可证,施工方进场晚,由于高海拔原因较早停工。	
			指标2:建造安装防护型网围栏实际完成率	≥132套	132套		
		质量指标	指标1:按照生态岗位履职情况考核	合格	合格		
			指标2:2024年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护栏安装及时率	100%	100%		
			指标2:本年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4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指标1:实施项目投资金额	≤1423.63万元	972.99万元			
		指标2:采购成本控制率	0.05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	≥70%	73%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变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变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变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变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指标2: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变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90%。	90%	85%	生态环境改变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国家公园建设管护岗位补助”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1051.2 万元

整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提供管护岗位	876人
		指标2：全年巡护督导检查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开展巡护的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指标2：履职考核达到要求	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指标2：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支出总金额	1051.2万元
		指标2：每人一年岗位补助	1.2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消除风险隐患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指标2：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 90%。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3 年三江源国家公园建设管护岗位补助项目资金预算 1051.2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1051.2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1051.2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

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100%。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提供管护岗位	876人	876人
		指标2：全年巡护督导检查次数	≥12次	14次
	质量指标	指标1：开展巡护的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指标2：履职考核达到要求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指标2：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支出总金额	1051.2万元	1051.2万元
		指标2：每人一年岗位补助	1.2万元/年	1.2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消除风险隐患	显著	较为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73%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显著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较为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较为显著
		指标2：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较为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 90%。	90%	91%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国家公园建设管护岗位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三江源国家公园建设管护岗位补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51.2	1051.2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51.2	1051.2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古拉区域资源保护与种质资源保护，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已完成总工程量的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提供管护岗位		876人	876人	
			指标2：全年巡护督导检查次数		≥12次	14次	
		质量指标	指标1：开展巡护的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指标2：履职考核达到要求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指标2：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支出总金额		1051.2万元	1051.2万元	
			指标2：每人一年岗位补助		1.2万元/年	1.2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消除风险隐患		显著	较为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73%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显著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崋片区域管护，提升生态保障能力		显著	较为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较为显著	
			指标2：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较为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90%。		90%	91%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补助资金（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1294.24 万元

整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补助资金（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冰川封禁保护	≥25000亩
		指标2：湿地资源保护	≥25000亩
	质量指标	指标1：按照房建市政项目验收标准验收的质量达标率	验收合格
		指标2：按照生态岗位履职情况考核的质量达标率	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重点野生动物分布区生态保护试点建设施肥改良及时率	100%
		指标2：按期完成项目建设的及时率	2025年底前
	成本指标	指标1：实施项目投资金额	1294.24万元
		指标2：采购成本控制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供生态管护岗位	867人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群满意度达 90%。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补助资金（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项目资金预算 1294.24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1294.24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245.64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18%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冰川封禁保护	≥25000亩	25000亩
		指标2：湿地资源保护	≥25000亩	25000亩
	质量指标	指标1：按照房建市政项目验收标准验收的质量达标率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指标2：按照生态岗位履职情况考核的质量达标率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重点野生动物分布区生态保护试点建设施肥改良及时率	100%	100%
		指标2：按期完成项目建设的及时率	2025年底前	2025年底前
	成本指标	指标1：实施项目投资金额	1294.24万元	245.64万元
		指标2：采购成本控制率	5%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供生态管护岗位	867人	867人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73%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显著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较为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较为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较为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群满意度达 90%。	90%	91%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补助资金(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4.24	245.64		18.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94.24	245.64		18.98%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口,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			已完成总工程量的1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冰川封禁保护	≥25000亩	25000亩	
			指标2:湿地资源保护	≥25000亩	25000亩	
		质量指标	指标1:按照房建市政项目验收标准验收的质量达标率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指标2:按照生态岗位履职情况考核的质量达标率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重点野生动物分布区生态保护试点建设设施肥改良及时率	100%	100%	
			指标2:按期完成项目建设的及时率	2025年底前	2025年底前	
		成本指标	指标1:实施项目投资金额	1294.24万元	245.64万元	因年底,项目暂停,计划2025年继续实施
			指标2:采购成本控制率	5%	0	因年底,项目暂停,计划2025年继续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供生态管护岗位	867个	867个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	≥70%	73%	
			指标2: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完善三江源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与修复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唐北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显著	
			指标2: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较为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较为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较为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群满意度达90%	90%	91%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赧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2024 年聂荣县草原有害生物绿色防控项目”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21 万元

整体目标：该项目采购 1.5%苦参碱药剂 2.33 吨，发放乡镇使用草原病虫害治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苦参碱	2.33吨
	时效指标	指标1：供货及时性	≤10天
	成本指标	指标1：完成采购总价	2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对有害生物进行有效控制后，草原牧草得以正常生长，进一步提高畜牧业经济效益。	有效
		指标2：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社会草原保护意识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地区经济的长期增长提供动力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 年聂荣县草原有害生物绿色防控项目资金预算 21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21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20.88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

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该项目采购 1.5%苦参碱药剂 2.33 吨，发放乡镇使用草原病虫害治理。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全面完成采购 1.5%苦参碱药剂 2.33 吨，并根据各村实际发生草原有害生物危害面积情况发放药剂。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苦参碱	2.33吨	2.33吨
时效指标	指标1：供货及时性	≤10天	8天
成本指标	指标1：完成采购总价	21万元	20.8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对有害生物进行有效控制后，草原牧草得以正常生长，进一步提高畜牧业经济效益。	有效	有效
	指标2：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有效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社会草原保护意识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显著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地区经济的长期增长提供动力	显著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2.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区域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2024年聂荣县草原有害生物绿色防控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1	20.88		99.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1	20.88		99.43%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事前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满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及时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采购1.5%苦参碱药剂2.33吨，发放乡镇使用草原病虫害治理			全面完成采购1.5%苦参碱药剂2.33吨，并根据各村实际发生草原有害生物危害面积情况发放药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苦参碱	2.33吨	2.33吨	
		时效指标	指标1：供货及时性	≤10天	8天	
		成本指标	指标1：完成采购总价	21万元	20.88万元	根据采购合同价总金额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对有害生物进行有效控制后，草原牧草得以正常生长，进一步提高畜牧业经济效益	有效	有效	
			指标2：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有效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社会公众草原保护意识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显著	显著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地区经济的长期增长提供动力	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2.0%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9.00 万元

整体目标：鼠害防治 30000 亩，采用生物药剂防治措施，防治后，使鼠害等级降低，高原鼠兔每公顷有效洞口数低于 8 个或灭洞率达到 80%以上。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3
质量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平均防效（%）	≥80
时效指标	指标1：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指标2：资金支出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防治（元/亩）	3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项目经费带动当地劳动力就业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对草原生态的保护意识，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构筑生态安全屏障，保障生态安全，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对周边生态环境保护持续友好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预算 9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9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9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鼠害防治 30000 亩，采用生物药剂防治措施，防治后，使鼠害等级降低，高原鼠兔每公顷有效洞口数低于 8 个或灭洞率达到 80%以上。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鼠害防治 30000 亩，采用生物药剂防治措施，防治后，使鼠害等级降低，高原鼠兔每公顷有效洞口数低于 8 个或灭洞率达到 80%以上。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3	3
质量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平均防效（%）	≥80	≥80
时效指标	指标1：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指标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防治（元/亩）	3	3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项目积极带动当地劳动力就业	显著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对草原生态的保护意识，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构筑生态安全屏障，保障生态安全，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显著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对周边生态环境保护持续友好	显著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应急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9	9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	9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评价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执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今年实际完成情况		
	鼠害防治30000亩，采用生物药剂防治措施，防治后，使鼠害等级降低，高原鼠兔每公顷有效洞口数低于8个或灭洞率达到80%以上。			鼠害防治30000亩，采用生物药剂防治措施，防治后，使鼠害等级降低，高原鼠兔每公顷有效洞口数低于8个或灭洞率达到8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3	3	
		质量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平均防效（%）	≥80	≥80	
		时效指标	指标1：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指标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有害生物防治（元/亩）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带动当地劳动力就业	显著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对草原生态的保护意识，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构筑生态安全屏障，保障生态安全，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显著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对周边生态环境保护持续友好	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补助”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3.00 万元

整体目标：保护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任务完成率达到 95%；宣传相关政策，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保护野生动植物宣传次数	≥4次
	指标2：野生动植物救助行动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的救治率（%）	≥80%
	指标2：宣传教育资料制作质量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指标1：救治野生动物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1：保护工作经费（万元）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改善情况	显著
	指标2：野生动物种群数量变化情况	保持稳定或增长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安全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补助预算 3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3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3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总体目标：保护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任务完成率达到 95%；宣传相关政策，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保护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任务完成率达到 95%；宣传相关政策，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保护野生动植物宣传次数	≥4次	4
	指标2：野生动植物救助行动次数	≥2次	8
质量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的救治率（%）	≥80%	95%
	指标2：宣传教育资料制作质量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指标1：救治野生动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1：保护工作经费（万元）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改善情况	显著	显著
	指标2：野生动物种群数量变化情况	保持稳定或增长	保持稳定或增长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安全	长期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3%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县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	3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报告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执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任务完成率达到95%;宣传相关政策,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				保护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任务完成率达到95%;宣传相关政策,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护野生动植物宣传次数	≥4次	4	
			指标2: 野生动植物救助行动次数	≥2次	8	
		质量指标	指标1: 野生动物的救治率(%)	≥80%	95%	
			指标2: 宣传教育资源制作质量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指标1: 救治野生动植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1: 保护工作经费(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提高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改善情况	显著	显著	
			指标2: 野生动物种群数量变化状况	保持稳定或增长	保持稳定或增长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保障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安全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90%	91%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茌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第五批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资金”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4068.69 万元

整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存，共同发展。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退化草原保护修复、施肥改良	11370.00亩
	指标2：补播改良	55704.70亩
质量指标	指标1：化肥采购合格率	≥95%
	指标2：本年度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购买化肥及时性	100%
	指标2：上年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4年
成本指标	指标1：上年度项目预算总额	≤4068.69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成本控制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指标2：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指标2：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 90%。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2023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转移支付（第五批）资金预算 4068.69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4068.69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2727.03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

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资源保护与利用协调统一，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自豪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存，共同发展。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已完成退化草原保护修复、施肥改良 7959 亩，补播改良 38993.29 亩。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退化草原保护修复、施肥改良	11370.00亩	7959亩
	指标2：补播改良	55704.70亩	38993.29亩
质量指标	指标1：化肥采购合格率	≥95%	100%
	指标2：本年度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购买化肥及时性	100%	100%
	指标2：本年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4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指标1：本年度项目投资额	≤4068.69万元	2727.0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成本控制率	5%	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73%
	指标2：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对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指标2：持续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环境	显著	基本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生态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 90%。	90%	91%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第五批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9月)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2023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转移支付(第五批)资金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068.69	2727.03	67.0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68.69	2727.03	67.02%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使用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账目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规定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账目清晰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估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依据,激励部门自觉改进提升绩效。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守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内草原保护与利用协调发展,增强当地民众的参与感、认同感和获得感,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社会和经济综合效益,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共同发展。			已完成退化草原保护修复,施肥改良7959亩,补播改良38993.2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退化草原保护修复,施肥改良	11370.00亩	7959亩	目前刚办理完施工许可证,施工方进场晚,由于高海拔原因较早停工。
			指标2:补播改良	57704.70亩	38993.29亩	目前刚办理完施工许可证,施工方进场晚,由于高海拔原因较早停工。
		质量指标	指标1:化肥采购合格率	≥95%	100%	
			指标2:本年度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购买化肥及时性	100%	100%	
			指标2:本年度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4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指标1:本年度项目投资额	≤4068.69万元	2727.0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成本控制率	≤5%	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当地农牧民主动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70%	73%	
			指标2:园区内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一定程度上得到有效保护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善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三江源国家公园西敏片区管护,提升生态保护修复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善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指标2:持续推进三江源国家公园管护,维护生态屏障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善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可持续性	显著	基本显著	生态环境改善需要更长时间体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满意度达90%	90%	91%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森林草原防火补助”2024年

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30 万元。

整体目标：加强森林草原防火，森林草原防火补助。

二级指标	一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防火	≥1项
质量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	≤0.9%
成本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成本控制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经济可持续发展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社会稳定和民生改善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发挥	明显
	指标2：保护生物多样性	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保障生态作用	定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森林草原防火补助预算 30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30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28.65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加强森林草原防火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加强森林草原防火。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防火	≥1项	2
	质量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	≤0.9%	0%
	成本指标	指标1：采购成本控制	≤30	28.6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经济可持续发展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社会稳定和民生改善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指标2：保护生物多样性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定性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5.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0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森林草原防火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森林草原防火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0	28.65		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	28.65		96%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评价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草原防火			加强森林草原防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防火	≥1项	2项	
		质量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	≤0.9%	0%	
		成本指标	指标1：采购成本控制	≤30万元	28.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经济可持续发展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社会稳定和民生改善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指标2：保护生物多样性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实现	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群众满意度	≥90%	95.00%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裁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生态岗位补助”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52.95 万元

整体目标：增强群众生态保护意识和参与草原治理和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的积极性，通过宣传教育等活动，使参与草原保护和地质灾害防控工作的牧民人数逐年增加，形成全民参与草原生态保护等工作良好社会氛围，为生态保护长效机制的建立奠定坚实基础。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生态岗位人员补助标准	3500元/人
质量指标	指标1：管护任务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指标1：不超过补助资金	≤52.9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生态岗人员的收入水平	有效
	指标2：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降低当地的失业率，稳定社会秩序	有效
	指标2：提升社会环保意识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地区经济的长期增长提供动力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生态岗位补助预算 52.95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52.95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52.84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总体目标：增强群众生态保护意识和参与草原治理和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的积极性，通过宣传教育等活动，使参与草原保护和地质灾害防控工作的牧民人数逐年增加，形成全民参与草原生态保护等工作良好社会氛围，为生态保护长效机制的建立奠定坚实基础。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全面完成 2024 年生态岗位目标任务，发放生态岗位人员全年补助资金。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生态岗位人员补助标准	3500元/人	3500元/人
质量指标	指标1：管护任务完成率	≥95%	98%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拨付及时率	≥95%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不超过补助总资金	≤52.95万元	52.84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生态岗人员的收入水平	有效	有效
	指标2：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有效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降低当地的失业率，稳定社会秩序	有效	有效
	指标2：提升社会环保意识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显著	比较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地区经济的长期增长提供动力	显著	比较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5%	87.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0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生态岗位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9月)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生态岗位补助				
中央主管单位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2.95	52.84	99.7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2.95	52.84	99.79%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严格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评价全流程管理，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增强群众生态保护意识和参与草原治理和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治理能力，通过宣传教育等活动，使参与草原保护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牧民人数逐年增加，形成全民参与草原生态保护等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为生态保护长效机制的建立奠定坚实基础。			全面完成2024年生态岗位目标任务，发放生态岗位人员全年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生态岗位人员补助标准	3500元/人	3500元/人	
		质量指标	指标1：管护任务完成率	≥95%	98%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拨付及时率	≥95%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1: 超标准补助资金	≤52.95万元	52.84万元	个别人员代发失败，待2025年补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生态岗位人员的收入水平	有效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有效	有效	
			指标1：有效降低当地的失业率，稳定社会秩序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2：提升社会环保意识	有效	有效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显著	比较显著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1: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地区经济的长期增长提供动力	显著	比较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5%	87.8%	群众缺乏对野生动植物保护知识，导致对野生动植物保护满意度的支持度有待提升。改进措施：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实施执行力。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关单位：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转移支付“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8.75 万元

整体目标：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提高野生动物种群和数量，野生动物生存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保护和改善，有利于野生动物的繁衍和栖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制作锦旗	≥5
		指标2：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材料	≥35000
	质量指标	指标1：疫源场所得到防控	有效
		指标2：疫源野生动物的救治率（%）	≥80%
	时效指标	指标1：救治野生动物及时性	≥80%
		指标2：资金支付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	8.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2：保护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	显著
		指标3：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改善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福利公益满意度	≥90%
		指标2：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预算 8.75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资金到位率 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 8.75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 8.75 万元，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鼠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提高野生动物种群和数量，野生动物生存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保护和改善，有利于野生动物的繁衍和栖息。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提高野生动物种群和数量，野生动物生存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保护和改善，有利于野生动物的繁衍和栖息。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制作锦旗	≥5	8
	指标2：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材料	≥35000	40000
质量指标	指标1：疫源疫病得到防控	有效	有效
	指标2：增高野生动物的救治率（%）	≥80%	95%
时效指标	指标1：救治野生动物及时性	≥80%	90%
	指标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	8.75	8.7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指标2：维护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改善	显著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监测人员满意度	≥90%	97
	指标2：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姚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姚荣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姚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75	8.7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75	8.75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和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各相关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守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机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提高野生动物种群和数量，野生动物生存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保护和改善，有利于野生动物的繁衍和栖息。			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提高野生动物种群和数量，野生动物生存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保护和改善，有利于野生动物的繁衍和栖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制作锦旗	≥5	8	
			指标2：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材料	≥35000	40000	
		质量指标	指标1：疫源疫病得到防控	有效	有效	
			指标2：增强野生动物的救治率（%）	≥80%	95%	
		时效指标	指标1：救治野生动物及时性	≥80%	90%	
			指标2：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疫源监测补助	8.75	8.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指标2：维护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野生动物生存环境改善	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监测人员满意度	≥90%	97	
			指标2：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单位：茌平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 年 3 月 20 日

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保质保量完成 2024 年度聂荣县草原生物有害防控项目的各项任务。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按合同约定完成高原鼠兔防治面积 10 万亩。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高原鼠兔防治面积10万亩	≥10万亩	10
		指标2：草原有害生物绿色防控培训	≥2次	2
	质量指标	指标1：燕麦籽粒净度	≥98%	98%
		指标2：药物投洞率	≥90%	92%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时间及时性	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	2024年8月27日完成
		指标2：药物投放及时率（%）	≥95%	96%
	成本指标	指标1：药物单价	≤12.87万元/吨	12.87万元/吨
		指标2：采购成本控制	≤30万元	29.9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控制高原鼠兔危害，保护牧草资源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使广大牧民群众更加了解草原生态保护的重要性，增强环保意识和生态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平衡，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了对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影响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指标2：有效保护草原植被对气候，水资源，土壤肥力等自然条件的调节作用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	≥98%	98.7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局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3月20日

害防治工作中，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保质保量完成 2021 年度聂荣县草原生物有害防控项目的各项任务。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按合同约定完成高原鼠兔防治面积 10 万亩。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高原鼠兔防治面积10万亩	≥10万亩	10
		指标2：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预警次数	≥2次	2
	质量指标	指标1：燕麦草籽纯度	≥98%	98%
		指标2：药物投药率	≥90%	92%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时间及时性	2021年9月30日前完成	2021年8月27日完成
		指标2：药物投放及时率（%）	≥95%	96%
	成本指标	指标1：药物单价	≤12.87万元/吨	12.87万元/吨
		指标2：项目成本节约率	≤30万元	-9.9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防控草原鼠兔灾害，保护牧草资源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使广大牧民群众更加了解草原生态保护的重要性，增强环保意识 and 生态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平衡，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了对生态环境保护的监测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指标2：有效保护草原培育资源，水资源、土壤肥力等自然条件的调节作用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	≥98%	98.7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转移支付有害生物防治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0	29.97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	29.97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符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要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重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评价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财政部门持续改进绩效管理工作		无
			支出责任落实情况	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纪律和制度,每笔支出都需真实准确,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按照规定支出项目,确保资金到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完成2024年度聂荣县草原生物有害防控项目的各项任务				按合同约定完成高原鼠兔防治面积10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高原鼠兔防治面积10万亩	≥10万亩	10	
			指标2:草原有害生物绿色防控面积	≥2%	2	
		质量指标	指标1:燕麦籽粒净度	≥98%	98%	
			指标2:药物投药率	≥90%	92%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时间及时性	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	2024年8月27日完成	
			指标2:药物投放及时率(%)	≥95%	96%	
		成本指标	指标1:药物单价	≤12.87万元/吨	12.87万元/吨	
			指标2:采购成本控制	≤30万元	29.97万元	
	经济收益指标	指标1:有效防控高原鼠兔危害,保护草原资源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使广大牧民群众更加了解草原生态保护的重要性,增强环保意识和生态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草原生态平衡,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普及草原生态保护知识,提高牧民环保意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指标2:有效保护草原植被资源,减轻草原退化压力等自然条件的调节作用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	≥98%	98.70%	
说明	无					